

证券代码：002657

证券简称：中科金财

公告编号：2025-052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会”）于2025年9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:00在北京市朝阳区安翔北路11号北京创业大厦B座9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9月26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9月26日上午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9月26日上午9:15—下午15:00。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举行，由公司董事长朱烨东先生主持。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83人，代表股份61,152,051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.9831%。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4,670,287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.1956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778人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6,481,76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.7876%。

3. 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对提请股东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，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现场及网络投票，以记名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关于修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

1.01 关于修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59,836,21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.8483%；

反对1,250,935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.0456%；

弃权64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6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8,947,76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6521%；

反对1,250,93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1335%；

弃权64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144%。

1.02 关于修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59,828,81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.8362%；

反对1,251,335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.0463%；

弃权71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17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8,940,36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6276%；

反对1,251,33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1348%；

弃权71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376%。

1.03 关于修改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59,835,31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.8468%；

反对1,252,935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.0489%；

弃权63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4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8,946,86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6491%；

反对1,252,93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1401%；

弃权63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108%。

1.04关于修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59,816,91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.8167%；

反对1,268,735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.0747%；

弃权66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8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8,928,46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5883%；

反对1,268,73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1923%；

弃权66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194%。

1.05关于修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59,832,51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.8422%；

反对1,251,535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.0466%；

弃权68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11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8,944,06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6399%；

反对1,251,53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1354%；

弃权68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247%。

1.06关于修改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59,831,71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.8409%；

反对1,253,735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.0502%；

弃权66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8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8,943,26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6372%；

反对1,253,73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1427%；
弃权66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201%。

1.07关于修改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59,825,61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.8309%；
反对1,252,135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.0476%；
弃权74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21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8,937,16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6171%；
反对1,252,13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1374%；
弃权74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455%。

2.关于为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

关联股东沈飒、朱烨东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29,939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.9297%；
反对268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8859%；
弃权55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84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9,939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.9297%；
反对268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8859%；
弃权55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844%。

3.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60,832,15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4769%；
反对246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37%；
弃权73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19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29,943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.9430%；
反对246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8158%；

弃权73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412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王鑫、王映涵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。

2.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27日